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议案的公告

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经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深圳市深南中路 2008 号华联大厦 16 楼会议室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为加强董事会建设，充分发挥外部董事作用，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。公司董事会拟设立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等四个董事会专业委员会，其组成人员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

战略委员会由公司董事会董炳根、马忠智、胡永峰、徐笑东、高雯瑜五人组成，战略委员会主任由公司董事长董炳根先生担任。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其职责权限、决策程序、议事规则遵照《战略委员会工作条例》执行。

二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提名委员会由马忠智、张英惠、黄小萍三人组成，提名委员会主任由公司独立董事马忠智先生担任。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其职责权限、决策程序、议事规则遵照《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》执行。

三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高雯瑜、马忠智、张梅三人组成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由公司独立董事高雯瑜女士担任。本届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其职责权限、决策程序、议事规则遵照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》执行。

四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审计委员会由张英惠、高雯瑜、范炼三人组成，审计委员会主任由公司独立董事张英惠女士担任。本届委员会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其职责权限、决策程序、议事规则遵照《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》执行。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